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一、2023 年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认真落实董事会制定的年度经营计划，密切关注并积极推进各个在建扩产项目的建设，积极发挥公司产品技术和市场优势，加强市场拓展力度，在保证各类产品品质的前提下严格成本管理，不断提升行业地位和综合竞争实力。

（一）公司产品投资扩产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05 月 19 日披露了《关于投资建设“年产 2 亿平方米湿法锂离子电池隔膜项目”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1-026），公司投资建设年产 2 亿平方米湿法锂离子电池隔膜项目，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对锂离子电池隔膜产品投资扩产，有利于提高公司锂离子电池隔膜产品的规模效应和市场占有率，增强产品行业竞争力。截至目前，该项目的一条生产线已经投产。

公司于 2021 年 06 月 30 日披露了《关于投资建设“年产 38,000 吨高阻隔尼龙薄膜项目”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1-029），公司投资建设年产 38,000 吨高阻隔尼龙薄膜（BOPA 薄膜）项目，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以及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对 BOPA 薄膜产品的投资扩产，有利于提高公司 BOPA 薄膜产品的产能，以满足市场日益增长的需求，有助于提高公司 BOPA 薄膜产品市场占有率、品牌形象和产品竞争力，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业绩具有积极影响。

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2 日披露了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建设“年产 38,000 吨高阻隔尼龙薄膜项目（芜湖）”、“年产 38,000 吨高阻隔尼龙薄膜项目（沧州）”。

截至 2024 年 3 月，“年产 38,000 吨高阻隔尼龙薄膜项目（芜湖）项目两条生产线均已投产，沧州募投项目尚在建设中。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9 日披露了《关于投资建设“年产 2 亿平方米湿法锂离子电池隔膜项目”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1-026），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截至本报告期末，该项目中的一条湿法锂离子电池隔膜生产线（年产 1 亿平方米）已经建成投产。

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2 日披露了《关于孙公司投资建设“年产 2 亿平方米湿法锂离子电池隔膜项目”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1-049），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0 日、2023 年 7 月 6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以及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年产 12 亿平米湿法锂电隔膜项目的议案》，主要投资建设湿法锂离子电池隔膜生产线 8 条及相关配套设施，用于湿法锂离子电池隔膜产品的生产。项目分两期建设，项目一期年产 6 亿平米湿法锂电隔膜，建设 4 条锂电隔膜生产线及相关配套设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1 日披露的《沧州明珠关于投资建设年产 12 亿平米湿法锂电隔膜项目的公告》（公告 2023-055 号）；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投资建设年产 5 亿平方米干法锂离子电池隔膜项目的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7 日披露的《沧州明珠关于孙公司投资建设年产 5 亿平米干法锂电隔膜项目的公告》（公告 2023-101 号），公司上述投资目的主要系公司扩大湿法及干法锂离子电池隔膜产品的产能，进一步提高公司锂离子电池隔膜产品的产能，增强在锂离子电池隔膜行业的竞争力。目前上述项目尚在建设中。

（二）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解除限售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2 日披露了《沧州明珠 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以及沧州明珠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37,515.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年产 38,000 吨高阻隔尼龙薄膜项目（芜湖）”、“年产 38,000 吨高阻隔尼龙薄膜项目（沧州）”、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沧州明珠 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公司于 2022 年 06 月 16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226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425,377,259 股新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06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1）。

公司于 2022 年 08 月 09 日披露了《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059）。公司本次发行新增股份 254,773,567 股，该部分新增股份已于 2022 年 08 月 1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由 1,417,924,199 股增加至 1,672,697,766 股。

公司此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形成的限售股份 254,773,567 股已于 2023 年 02 月 10 日解除限售。

（三）报告期内股份回购事项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31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9,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11,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6.50 元/股（含），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公司股份方案之日起 6 个月内。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8 日至 2023 年 6 月 9 日进行了股份回购，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24,099,560 股，回购数量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44%，最高成交价为 4.66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4.39 元/股，成交总额为 109,986,450.42 元（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1 日披露了相关激励计划的公告，并经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于 2023 年 7 月 13 日披露了《沧州明珠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沧州明珠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

制性股票的公告》，本次公司向 202 名激励对象授予 2,335.9060 万股限制性股票，股票来源为上市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

（四）报告期内股权激励事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关于本次激励计划的审议及实施情况如下：

1、2023 年 6 月 20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公司实行本次激励计划，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本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 2,409.9560 万股公司限制性股票，约占本激励计划公司股本总额 167,269.7766 万股的 1.44%，其中首次授予 2,394.6060 万股限制性股票，约占公司股本总额 167,269.7766 万股的 1.43%，约占本激励计划拟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 99.36%；预留 15.3500 万股限制性股票，约占公司股本总额 167,269.7766 万股的 0.01%，约占本激励计划拟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 0.64%。本次激励对象的范围包括符合条件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含子公司）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共 210 人。

2、2023 年 6 月 20 日，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查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同时公司监事会已经就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同意公司实行本次激励计划。

3、2023 年 6 月 2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通过公司官网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予以公示。公示时限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激励对象名单提出的异议。2023 年 7 月 1 日，公司披露《沧州明珠监事会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4、2023年7月6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于2023年7月7日披露了《沧州明珠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23年7月12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联董事就相关议案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对本次调整及授予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同意本次调整及授予事项，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本次具体调整如下：（1）激励对象名单的调整：公司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8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公司拟向其授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因此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由210人调整为202人；（2）授予数量的调整：鉴于公司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8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公司拟向其授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公司拟向其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数量，前述人员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58.7000万股调整至预留部分，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数量不变，仍为2,409.9560万股，其中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2,394.6060万股调整为2,335.9060万股，预留部分由15.3500万股调整为74.0500万股。

公司授予202名激励对象2,335.9060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2.26元/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23年7月12日。

6、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2,335.9060万股限制性股票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登记手续。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2023年7月12日，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2023年7月28日。

（五）公司报告期管理、经营情况

1、降本增效是企业管理的永恒主题，成本是企业同质竞争条件下的核心要素。2023年，公司各事业部及职能部门充分发挥自身资源和专业技术优势，从原料采购到生产成本各项要素，从各类存货到成品运输，从期间费用到融资成本，各个环节均采取了有效的措施。完善物资采购管理制度和项目管理制度，大力推进采购监督和招议标机制，避免单一供应商，加强源头成本控制意识。同时，公司推动技术升级改造，生产设备提速，提升信息化水平，加速国产化进程，加强节能改造和修旧利废，鼓励“自制”替代“委外”。要继续秉承“一切成本皆可降”的理念，强调节约意识，全面进行降本增效，提升产品综合竞争力。

2、工业信息化是提升企业管理的有力抓手，公司正由管理数字化向生产智能化推进。管道事业部通过建设生产管理系统、生产过程集中监控以及智慧仓储三大平台，实现了从原料到产品、从计划到汇报，再到质检的产品全生命周期信息化管理，建成了产品质量一码追溯平台；隔膜事业部新升级的MES系统已在芜湖项目上线，实现了设备、工艺运行数据的自动化采集和质量管理、SPC等功能；薄膜事业部也完成了MES系统的开发和实施工作，生产管理过程开始向数字化转型。

3、技术研发是推动企业创新和产品迭代的重要手段。公司的研发管理办法实施了四年，起到了良好的作用，推动了项目开发的质量和数量，提高了研发人员的主动性和创造性。今后将继续完善相应激励机制，鼓励创新，奖励创新。

4、坚持“质量是企业立命之本”的信念不放松。2023年，通过各种内外部宣传，开展质量月，多岗位质量培训、岗位技能竞赛等活动，强化了员工质量意识，提高了员工质量技能。同时，对各事业部三级质量体系工作进行监督检查，纠正错误的质量管理理念，做到产品可追溯，责任必落实，费用能界定，问题全解决。产品品质的优劣就是制造和管理水平的体现，要让质量问题成为企业改善提升的引擎。

5、管理有序的安全环保工作是正常生产的坚实保障。2023年公司全体干部员工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履行岗位安全职责，重视日常隐患排查，安全生产管理标准化体系得到了有效运行。

6、团队是企业发展的基石和动力。近年来，公司完善人员结构，引进和吸纳高层次人才，培养骨干力量和人才梯队，和各大院校、科研机构合作，提高各

层级员工技能水平和综合素质。建立技术和专业职务通道，选拔青年干部，让能抓会管、负责任、懂感恩的人员得以重用，同时注重“一岗多能”型人才的培养。

7、激励机制是提升员工积极性和归属感的催化剂。公司建立了“总量控制、重点突出、鼓励差异、实绩为主”的各级考核办法，推行同岗同酬、岗技区分的薪酬改革方案。三年来多次为一线员工增长薪资标准，尤其是技术工人岗位，同时开辟各个“单项”奖励通道，从研发、销售、项目等各个方面丰富奖励内容，让员工的正能量得到回报。2023年，公司首次启动股权激励计划，以达到让员工为自己工作，为企业贡献，成为企业主人的目的。

本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261,905.27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7.60%；实现营业利润 32,659.07 万元、利润总额 31,847.35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259.22 万元，分别较上年下降 5.42%、7.45%、2.99%。

报告期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主要原因是 BOPA 薄膜产品及锂离子电池隔膜产品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下降所致。

二、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发展趋势

1、PE 塑料管道行业

（1）燃气市场方面

2023 年国内经济复苏下天然气消费量出现恢复性增长，上游气源供应相对充足，下游天然气价格机制改革加速推进、顺价情况持续改善，共同推进城燃公司售气量增长及售气价差恢复；同时，随着国际气价触底回升，2024 年海外长协转售盈利有望恢复。综上，我们看好转售盈利贡献的环比改善以及城燃公司的业绩增长。

（2）给水市场方面

水务行业进入成熟期，投资扩张趋势放缓，二次供水为供水行业提供增长驱动。我国供水行业是重要的民生工程，早在 20 世纪 90 年代供水行业就进入了高速发展期，现阶段已步入成熟期。2022 年，我国城市供水普及率达到 99.39%，县城供水普及率达到 97.86%。目前，供水业务扩张驱动主要来源于二次供水。由于部分供水设施建造时间较早，水压不足难以满足高层建筑需求，因此需要增加压力设施进行二次供水。

作为强监管的民生行业，水务行业市场化程度较低，大部分水务运营资产由各地方政府管理，且头部上市企业大部分为国企。从产能分布来看，全国性水务公司如北控水务集团、中国水务和首创环保的供水量和污水处理量更高，区域性水务公司产能往往集中在所在地及周边，供水量和污水处理量比全国性水务公司少。从竞争格局趋势来看，竞争由大城市转向中小城市，在多变的市场环境中，小型企业生存环境将变得更加困难，行业内整合愈加明显。

2、塑料包装薄膜行业

近年来，随着我国经济的高速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日益提高，塑料包装业发展迅速，在众多包装薄膜材料中，BOPA 薄膜因其具有高强度、高阻隔性以及透明度高优良的功能特性，成为发展速度最快的包装材料之一，目前 BOPA 薄膜市场发展较好，主要是近几年来国家经济发展较快，即食性食品成为人们差旅、办公时便捷、安全的食品，国家狠抓食品安全又促进了作为高阻隔食品包装的尼龙膜的需求增长，新兴的工业品包装需求也在不断增长。

目前我国 BOPA 薄膜行业已经成为全球的主要生产加工基地，国外市场对于国内生产的 BOPA 薄膜产品依存度在不断提高，这也促进了国内 BOPA 薄膜行业的发展。

同时，近年来软包锂电池用铝塑膜是 BOPA 薄膜新的增长点。我国和全球新能源汽车行业的高速发展，将带动软包锂电池市场规模迅速增长。目前新能源汽车的主流动力锂电池包括方形、圆柱形和软包三种封装形态，在容量相同的条件下，软包锂电池因为采用轻量化铝塑膜封装材料，整体质量最轻，能量密度最高，同时还具有高安全性、循环寿命长、形状设计灵活等优点，未来前景被普遍看好。铝塑膜作为软包锂电池的核心封装材料通常由 BOPA 薄膜、铝箔、CPP 薄膜等材料复合而成，其中关键结构材料 BOPA 薄膜在耐穿刺性、耐热性、耐寒性、抗冲击强度等方面具备独有特性，对软包锂电池安全起到强有力的保护作用。

3、锂离子电池隔膜行业

2023 年，在政策和市场的双重作用下，新能源汽车产销保持快速增长，Clean Technica 网站发布的统计数据显示，全球电动汽车（乘用车）销量达到 1,370 万辆，同比增长 35%；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的统计数据显示，2023 年中国新能源汽车产销保持快速增长，分别达到 958.7 万辆和 949.5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35.80%

和 37.90%，市场占有率达到 31.60%。中汽协预计 2024 年国内新能源汽车销量将达到 1,150 万辆,Canalys 预计,2024 年全球新能源汽车市场将达 1,750 万辆,由此带动动力电池的快速增长。

来自研究机构 EVTank 数据显示,2023 年,全球锂离子电池总体出货量 1,202.6GWh,同比增长 25.60%。由于新能源汽车及储能等终端市场的持续增长,拉大对锂电池的需求,据起点研究院(SPIR)预测,预计 2024 年全球出货量将超 1,500GWh。EVTank 在《中国锂离子电池行业发展白皮书(2024 年)》中预计全球锂离子电池出货量在 2025 年和 2030 年将分别达到 1,926.0GWh 和 5,004.3GWh,由此带动隔膜材料快速增长。

(二) 面临的市场竞争格局

1、塑料管道方面

塑料管道行业企业众多,行业竞争格局较为分散。塑料管道行业中小企业较多,属于充分竞争市场。截至 2023 年,规模较大的塑料管道生产企业达到 1,000 多家,年产能 1 万吨以上的企业约 300 多家,年产能 10 万吨以上的企业有 20 多家。

塑料管道行业集中度将逐步提升,近年来随着我国塑料管道行业产量增速放缓、塑料管道产能过剩,同时消费者对产品质量与品牌关注度不断提高,塑料管道行业有望持续出清规模较小、品牌知名度较低的企业,龙头企业有望实现集中度稳步提升。

2、塑料薄膜方面

在近几年不断投产新线后,目前国内行业十几家企业拥有 40 余条 BOPA 薄膜生产线,目前仍有因各种因素处于停产或仍在调试未形成实际产能的生产线,BOPA 薄膜生产比较集中化,主要竞争在几家行业龙头企业上。BOPA 薄膜行业的产能爆发式增长也体现了 BOPA 薄膜需求的不断增长。目前公司同时拥有同步、异步共六条 BOPA 薄膜生产线,新近投产及在建的异步生产线共计四条。产品结构优化,同步、异步产品各有特点,销售服务于各级客户,满足了客户对 BOPA 薄膜不同方向的需求。公司的各级产品品质优良,拥有良好的口碑,与国内外广大彩印包装企业建立了长期的友好合作关系,目前产品销售量稳定,产销平衡。未来市场可以预见,产能优势和优质产品将主导市场主动权和话语权。

3、锂离子电池隔膜方面

目前，隔膜市场已经形成一超多强的竞争格局，随着中国企业对隔膜技术的不断理解和掌握，以前垄断市场的日本和美国企业逐渐的随着中国企业规模的快速扩大，市场份额逐渐缩小，恩捷股份凭着巨大的产能优势，成为了全球锂电隔膜龙头，星源和中材紧随其后，沧州明珠在产能上处于第二梯队。

从技术以及客户资源上，公司是隔膜行业中干法、湿法以及涂布产品都具备的几家公司之一，具备满足客户所有要求的优势。同时，随着和国际客户合作的不断深入，给公司提供了巨大的市场发展空间，公司需要快速扩大产能，以提高行业地位。

（三）公司发展战略

1、在 PE 管道方面：

生产方面：

（1）生产信息化建设（MES 系统）的提升完善工作计划：管道产品完善断网补录功能，管件产品继续推进和完善，最终目标是实现从原料到产品，从计划到汇报，再到品质管理的生产过程全信息化的智慧车间生产管理系统；

（2）成本控制措施围绕的几个重点：①备品备件国产化进程推进：如超声波探头、变速箱、下料座等；②维修成本的合理科学控制。③控制人力成本，提高工作效率，降低无效时间，梳理作业流程，缩短物品搬倒次数和搬倒距离；④通过工艺技术的改进提高员工效率降低材料损耗。⑤通过设计变更降低材料使用。⑥优化产品库存，在满足交货的前提下，减少存货。

研发计划：

（1）结合客户反馈的问题，开展技术研发，提高产品的市场适应性。

（2）借鉴同行优势，适应市场需求，缩小产品与同行的成本差距，进行产品研发优化改进。

销售方面：

（1）品牌战略。继续提高“沧州明珠”品牌的行业影响力，提升品牌的知名度、美誉度和忠诚度，从而实现企业的长期发展目标。

（2）实现销售管理信息化，提高团队组织协调能力和管理水平，增强市场敏感度，从而提升销售业绩。

(3) 坚持人才战略，做好各岗位的日常培训、学习工作；不断完善、优化考核体制，创造良好的工作平台。积极企业人才队伍建设、完善培养教育机制、评价选用机制，为企业的发展选拔、储备人才。

2、BOPA 薄膜方面：

公司现有生产线首先要做到满产超产，继续挖掘产能达到预期的成本优势，芜湖两条异步生产线尽快实现达产，沧州两条异步生产线如期实现安装调试，争取尽快投产满足市场需求，将产品销售层次提高优化；异步生产线继续研发、生产铝塑复合膜用等特种薄膜，丰富产品种类、增大销量，更好的实现利润最大化。近几年来除同步产品较快增长外，异步产品需求也有明显增加，广泛应用于食品、工业、电子等产品包装，经过近几年的生产制造业的发展，异步拉伸生产线已经由最初的 4.20 米宽 4,500 吨年产能发展到了 7 米以上近 2 万吨年产能，吨成本优势较为明显。目前公司异步产品由于受产能的影响，不能完全满足客户需要，因此需尽快增加异步产能。由于公司产品质量优，品牌价值高，营销策略到位，如果异步大线投产后，严格品控的前提下，公司将更好的具备在 BOPA 薄膜行业综合竞争优势。

3、在锂离子电池隔膜方面：

2024 年度，公司在锂离子电池方面，重点工作为高质量推进沧州干法和湿法项目扩产；确保国际客户产品供应，推进新产品的导入工作；稳定国内客户的供应；各类新型涂布产品推向市场，增加企业附加值。

(四) 公司 2023 年度经营计划和主要目标完成情况

2023 年度，公司管道产品销量目标为 12.50 万吨；BOPA 薄膜销量目标为 4.66 万吨；锂离子电池隔膜产品销量目标为 4.85 亿平方米。2023 年，锂离子电池隔膜产品销量 3.46 亿平方米，未完成 2023 年度制定的销量目标，主要是报告期内锂离子电池隔膜产品新投产的项目产能投放未达到预期，导致产品销量未达目标；BOPA 薄膜产品及管道产品实际销售量较 2023 年度经营计划和主要目标中的销售目标少，其中 BOPA 薄膜完成销量 3.34 万吨，主要原因是芜湖新建生产线未能实现产量目标所致；管道产品销量 10.19 万吨，未完成的主要原因是整体经济复苏缓慢，尤其是房地产市场低迷，直接影响到城市燃气及给水相关工程的建设，固有客户工程量下降；受到上游燃气价格上涨，下游用户顺价工作进展缓慢，燃气

公司经营面临压力，甚至出现亏损。因此放缓投资，减少工程建设，整体采购量下降。

（五）公司 2024 年的经营计划和主要目标

2024 年度公司总体经营目标是：PE 管道产品销量 11 万吨，BOPA 薄膜产品销量 6.16 万吨，锂离子电池隔膜产品销量 6.42 亿平方米。（上述经营目标并不代表公司 2024 年度的盈利预测或承诺，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等多种原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围绕上述总体经营目标，2024 年公司将根据经营目标积极推进各项工作，继续努力开拓国内外市场。BOPA 薄膜和锂离子电池隔膜产品方面要为已投产的新生产线以及未来在建产能的逐步释放积极做好生产、销售等各方面准备工作。

（六）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可能产生不利影响的主要风险因素及公司应对策略

1、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所处塑料加工行业竞争充分，规模化生产企业日趋增多，产品市场化明显。目前，公司 PE 塑料管道产品和 BOPA 薄膜制品均处于同行业龙头位置，锂离子电池隔膜产品经过快速发展也处于同行业的前列，但随着新增产能的扩大，市场竞争将会进一步加剧。

为降低上述风险，公司一是将依靠规模、质量、技术、品牌、客户等综合优势，把提高市场占有率放在第一位，继续占据行业竞争制高点；二是积极与高端优质客户展开产品和技术的交流与合作，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三是在维护好老客户关系的基础上，积极开发新客户；四是进一步加大国外营销网络的建设，积极开拓国际市场。

2、新能源汽车相关政策波动风险

新能源汽车行业快速发展离不开相关政策的支持推动，随着行业发展，新能源汽车政策也在逐步调整，支持行业发展的各项政策落地及实施存在一定不确定性，从而可能导致隔膜产品业绩波动。

为降低上述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行业发展相关政策的调整情况，积极开拓隔膜市场，不断提高隔膜产品的市场竞争力，以应对政策波动带来的影响。

3、价格变动风险

公司锂离子电池隔膜产品的价格易受到相关行业政策及市场变化的影响，会给公司盈利能力带来一定影响。

为降低上述影响，公司将努力提高隔膜产品在主流供应链厂家供货的比重，不断完善、提高产品的生产工艺，降低成本、提高产品收率，以应对价格变动给公司带来的影响。

4、原材料价格变动风险

公司生产所用的主要原材料，属于石油化工行业下游产品，其价格受国际原油市场价格波动影响较大，由于公司产品成本中原材料成本占比较高，因此原材料价格变动将直接影响到公司的经营业绩。

为降低上述风险，公司将继续加强对原材料的科学管理，时刻关注原材料的价格变动走势，保持与原材料供应商的密切沟通，及时了解市场的供求关系，在保证公司正常生产需要的前提下，通过及时调整原材料的库存，降低因原材料价格变动而带来的经营风险。

5、汇率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所用的原材料中进口原材料占比较高，进口原材料的结算主要以美元作为结算货币，因此汇率的波动会直接影响到公司的盈利能力。

为降低上述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国际金融市场动态和外汇市场走势，充分学习和灵活运用金融市场工具，适当利用外汇市场的远期结售汇等避险产品，锁定汇率波动的风险。

6、扩产项目实施风险

公司目前在建项目较多，包括芜湖明珠隔膜扩产项目、沧州 BOPA 薄膜募集资金投资扩产项目以及湿法锂离子电池隔膜和干法锂离子电池隔膜扩产项目等，截至目前上述项目均在建设期，如后续因市场需求变化、竞争加剧、原材料价格波动等因素的影响，可能有项目效益不能如期实现的风险。

为降低上述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各个在建项目的进展情况以及相关行业、市场变化情况，积极做好应对措施。

三、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体系，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治理水平。

（一）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28.44%	2023 年 05 月 16 日	2023 年 05 月 17 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办理银行授信业务的议案》《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关于继续聘请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共九项议案。具体情况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4.07%	2023 年 07 月 06 日	2023 年 07 月 07 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投资建设年产 12 亿平米湿法锂电隔膜项目的议案》《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具体情况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62）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3.89%	2023 年 09 月 04 日	2023 年 09 月 05 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为孙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具体情况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82）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3.84%	2023 年 11 月 13 日	2023 年 11 月 14 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为孙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具体情况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96）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3.84%	2023 年 12 月 08 日	2023 年 12 月 09 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情况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102）

（二）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	2023 年 01 月 31 日	2023 年 02 月 01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拟竞价受让沧州明珠锂电隔膜有限公司 10%股权的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
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3 年 04 月 25 日	2023 年 04 月 26 日	审议通过了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等十六项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

			告编号：2023-016)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	2023年05月12日	2023年05月13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	2023年05月31日	2023年06月01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8）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	2023年06月20日	2023年06月21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2023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投资建设年产12亿平米湿法锂电隔膜项目的议案》《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51）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	2023年07月12日	2023年07月13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64）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	2023年08月18日	2023年08月19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为孙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72）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	2023年08月28日	2023年08月29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募集资金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78）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3年10月26日	2023年10月27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为孙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90）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	2023年11月22日	2023年11月23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98）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	2023年12月28日	2023年12月29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征收货币补偿协议的议案》《关于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105）

（三）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陈宏伟	11	10	1	0	0	否	5
于桂亭	11	10	1	0	0	否	4
于增胜	11	10	1	0	0	否	5
赵如奇	11	10	1	0	0	否	5
丁圣沧	5	5	0	0	0	否	2
潘立雪	6	2	4	0	0	否	0

于韶华	11	10	1	0	0	否	5
陆宇建	3	1	2	0	0	否	1
王亚星	5	0	5	0	0	否	1
魏若奇	11	1	10	0	0	否	1
冯颖	11	0	11	0	0	否	1
梅丹	3	0	3	0	0	否	1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开展工作，高度关注公司规范运作和经营情况，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的重大治理和经营决策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形成一致意见，并监督和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确保决策科学、及时、高效，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陆宇建、魏若奇、陈宏伟	1	2023年04月15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1、《关于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2022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2、《关于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3、《关于提议公司继续聘请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4《关于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5、《关于内部审计部2022年度总结报告的议案》；6、《关于2023年内部审计计划的议案》。	一致同意通过，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第八届董事会进行审议	无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陆宇建、魏若奇、陈宏伟	2	2023年04月25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1、《内部审计部2023年一季度总结》；2、《内部审计2023年二季度工作计划》3、《募集资金2023年一季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议案》	一致同意通过，并同意将《关于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提交第八届董事会进行审议。	无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魏若奇、陈宏伟、王亚星	3	2023年08月18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1、《内部审计部2023年二季度总结》；2《2023年内部审计三季度工作计划》；3、《关于募集资金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4、《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一致同意通过，并同意将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相关议案提交第八届董事会进行审议。	无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魏若奇、陈宏伟、梅丹	4	2023年10月23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1、《关于内部审计部2023年三季度总结报告的议案》；2、《关于2023年内部审计四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3、《募集资金三季度存放与使用情况》4《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一致同意通过，并同意将《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提交第八届董事会进行审议。	无	不适用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魏若奇、陈宏伟、冯颖	1	2023年04月15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一致同意通过，并同意提交第八届董事会进行审议。	无	不适用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魏若奇、陈宏伟、冯颖	2	2023年06月14日	审议通过了1、《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2、《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一致同意通过，并同意将相关提案提交第八届董事会进行审议。	无	不适用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魏若奇、陈宏伟、冯颖	3	2023年08月15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一致同意通过，并同意提交第八届董事会进行审议。	无	不适用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魏若奇、陆宇建、赵如奇	1	2023年04月15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度薪酬的议案》。	一致同意通过	无	不适用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魏若奇、王亚星、赵如奇	2	2023年06月16日	审议通过了1、《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一致同意通过，并同意将相关提案提交第八届董事会进行审议。	无	不适用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于桂亭、陈宏伟、冯颖	1	2023年04月18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拟竞价受让沧州明珠锂电隔膜有限公司10%股权的议案》。	一致同意通过，并同意将相关提案提交第八届董事会进行审议。	无	不适用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于桂亭、陈宏伟、冯颖	2	2023年04月18日	审议通过了1、《关于控股子公司拟竞价受让沧州明珠锂电隔膜有限公司10%股权的议案》；2、《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3、《关于投资建设年产12亿平米湿法锂电隔膜项目的议案》。	一致同意通过，并同意将相关提案提交第八届董事会进行审议。	无	不适用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于桂亭、陈宏伟、冯颖	3	2023年04月18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年产5亿平米干法锂电隔膜项目的议案》。	一致同意通过。	无	不适用

（五）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1、为了提高实现公司各项目标的可能性，积极推进主动性管理，公司级各职能部门、各分子公司职能部门明确识别和处理风险的责任，公司依据 ISO31000 风险管理标准的要求，逐步将风险管理由内部控制扩展到公司的各项管理活动中。

2、在高层领导的影响下，为了进一步完善现代企业制度和法人治理结构，确保公司各项工作规范有序进行，最大限度的减少或规避风险，公司于2011年2月聘请北京金石浩博咨询有限公司，协助总公司内审部完成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完善工作，于2011年底《内部控制手册》经总经理办公会审批，总经理签字后正式生效。在以后实施过程中，根据外部环境、内部组织架构和管理要求的改变由公司企管部实时更新。一般每年对《内部控制手册》更新一次，更新资料主要来源于各分子公司、项目部、总部各职能部门的建议，以及内部控制评价和外部审计师对内部控制的审计意见等。

3、《内部控制手册》包括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内部信息传递、内部监督五部分实际内容。手册的编写遵循以下原则：

全面性原则：内部控制贯彻公司决策、执行和监督全过程，覆盖公司各种业务和事项；

重要性原则：在涵盖公司各项业务流程的基础上，关注重要业务事项和高风险领域；

制衡性原则：在治理结构、机构设置及权责分配、业务流程等方面形成相互制约、相互监督，同时兼顾运行效率；

适应性原则：与公司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相适应，并随着情况的变化及时加以调整；

成本效益原则：权衡实施成本与预期效益，以适当的成本与实现有效控制。

4、内控手册的实施落地过程。每年年末，内审部根据管理的需要、组织风险、审计资源等要素，确定下一年度审计工作实施重点，对内部审计工作做出合理的安排，并报公司审计委员会；为了扩大内部审计部门的职能，内审部于年初制定《沧州明珠内控检查办法》，分配各职能部门、子分公司内控检查范围、要求、频次等，由总公司及各子分公司职能部门具体实施，内审部对各部门的检查结果和过程进行指导和监督，并出具内控检查复核报告；专项审计由内审部长根据内审人员的独立性和胜任能力，根据具体的审计项目选派人员组成审计组，用检查、观察、询问、盘点、监盘、函证、计算、分析性复核等审计程序实施审计，并出具专项审计报告。

对日常检查与专项审计的审计处理决定或处理意见的整改情况进行必要的后续审计。

5、内审部负责制定年度内部控制检查评价工作计划，明确内控检查评价主体范围、工作任务、人员组织、进度安排等相关内容，报审计委员会审批后实施，出具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接受注册会计师验证。

6、2023年沧州明珠隔膜科技有限公司应管理要求，纳入沧州明珠总公司隔膜事业部管理，将原独立建设的《内部控制手册》整合到总公司的《内部控制手册》《内部控制手册附件》相应的控制活动中，内审部对其日常的内控检查进行指导和监督，年度内部控制评价纳入到沧州明珠主体范围内，不存在评价范围遗漏。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